

保靖县统计局

2023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为真实准确我单位 2023 年度财政拨款资金使用效益，进一步提高预算绩效管理水平，按照《保靖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保财绩[2024]3 号）文件要求，现将我单位 2023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职责简述。

1、贯彻执行国家统计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完成国家和地方统计调查任务；承担组织和协调全县统计工作，确保统计数据真实、准确、及时；监督检查统计法律法规的实施情况，查处各类统计违法行为。

2、制定并组织实施全县统计改革和统计现代化建设规划及统计调查计划；建立健全国民经济核算体系和统计指标体系，组织实施全县国民经济核算和全县投入产出调查，汇编提供国民经济核算资料，监督管理全县国民经济核算工作。

3、会同有关部门拟订重大县情县力普查计划与方案，组织实施全县人口、经济、农业等重大县情县力普查，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县情县力方面的统计数据。

4、组织实施农林牧渔业、工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

业、住宿和餐饮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业服务业、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装卸搬运和其他运输服务业、仓储业、计算机服务业、软件业、科技交流和推广服务业、社会福利业等统计调查，收集、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调查的统计数据，综合整理和提供旅游、交通运输、邮政、教育、卫生、社会保障、公用事业等全县性基本统计数据。

5、组织实施能源、投资、消费、科技、人口、社会发展基本情况、环境基本状况等统计调查，收集、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调查的统计数据，综合整理和提供资源、房屋、对外贸易、对外经济等全县性基本统计数据。审核评估认定目标管理、绩效考核等统计数据。

6、组织全县的经济、社会、科技统计调查。统一核定、管理、公布全县性基本统计资料，定期发布全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的统计信息。

7、对国民经济、社会发展、科技进步等情况进行统计分析、统计预测和统计监督，向县委、县人民政府及有关部门提供统计信息和咨询建议。

8、指导专业统计基础工作、统计基层业务基础建设，建立健全统计数据质量审核、监控和评估制度，开展对重要统计数据的审核、监控和评估。

9、指导全县统计科研、统计教育、统计宣传工作。

10、建立并管理全县统计信息自动化系统和统计数据库系统，推进全县统计信息化系统建设。

11、承办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简述。

县统计局设 6 个内设机构：办公室、政策法规股（行政审批服务股）、综合核算股、经济统计股、社会服务统计股、能源统计股。2 个二级事业机构：县普查中心、县民意调查和统计计算站。

（三）编制简述。

县统计局经县编委核定在职人员编制人数为 17 名，其中机关行政编制 7 名、事业编制 10 名（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人员 5 名，非参公事业人员 5 名）。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末实有在职人员 16 人，其中机关行政人员 7 人、事业人员 9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人员 4 人，非参公事业人员 5 人）。人、财、物相对独立，经费由县财政列支，为县财政一级预算单位。

二、资金拨付及执行情况

2023 年我单位年初预算批复数 320.77 万元，全年预算数 462.39 万元，年终决算数 462.39 万元，预算总体执行率为 100%。其中基本支出 249.36 万元，项目支出 213.03 万元，按照绩效自评全覆盖原则，本次绩效自评金额共计 462.39 万元。

三、绩效自评情况

(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为顺利完成年初我单位总体绩效目标，我单位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1) 加强党的建设，夯实战斗堡垒。一是理论学习紧跟要点。充分运用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等会议制度，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二十大精神，不断提高党员干部政治理论水平，拥护“两个确立”，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二是党建工作落细落实。认真落实党组议事规则，“三重一大”事项实行民主决策；落实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和支部组织生活会制度，严肃党内政治生活；落实“三会一课”制度，按月开展主题党日活动，组织学习党建业务知识，提升局机关党的建设质量和水平。三是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压紧压实。局党组落实主体责任，明确一把手第一责任和班子成员分管责任。注重加强阵地建设，抓好舆论宣传引导，筑牢网络安全防线，防范化解意识形态领域风险隐患。

(2) 积极履职尽责，服务经济社会发展。一是着力提升统计服务水平。按月、按季跟踪、分析、预测县域经济发展状况，从数据中发现问题，并提出意见、建议 and 对策，为领导科学决策提供有参考价值的统计数据和内容详实的统计分析报告，充分发挥

统计部门的参谋和助手作用。2023 年全县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6.1%；规模工业增加值增长 16%；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8%；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1.0%；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 8.6%；金融机构存款、贷款余额分别增长 3.6%、16.9%；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增长 6.6%、7.3%。二是深入推进统计“双基”工作。以阳朝乡、葫芦镇、吕洞山镇统计站为创建示范点，认真落实统计基层基础工作规范化管理办法，深入推进统计基层基础规范化建设工作，规范统计报表报送流程，基础数据资料质量得到进一步提升。三是精心组织安排经济普查工作。8 月以来，根据上级统一安排部署，我县全面铺开经济普查单位清查工作，基本盘清经济家底。全县共入户清查对象 2.63 万个，其中单位数 0.41 万个，个体户 2.22 万个，与“四经普”相比分别增长 64.8%和 41.9%，清查对象数量取得一定成效。

（3）加强法治建设，筑牢平安统计防线。加强法治建设与统计监督紧密结合起来，深入推进依法治统和依法统计，筑牢平安统计防线。一是加强法律法规学习。以普法学习为载体，推进各项法律法规政策文件学习。组织干部职工学习了《宪法》《安全生产法》《反间谍法》《保密法》等系列法律法规，学习了《统计法》及相关的《意见》《办法》《规定》和《监督意见》等统计法规，增强全局法治意识。二是夯实平安统计工作基础。落实机关办公区域人防、物防、技术措施，安装了统计内网防火墙，实

时开展网络安全和保密检查，筑牢安全基石。开展安全生产及消防工作“敲门行动”，全年局机关没有发生安全事故，为有序开展统计工作创造了平安环境。三是加大统计监督力度。推进统计执法工作，按“双随机一公开”要求抽取了10家企业作为执法检查对象，开展2023年统计执法检查工作；对吕洞山镇、县商务局等单位开展统计工作巡察；将统计法相关知识纳入党校（行政学院）教育内容，进一步扩大统计法知晓面。

（4）强化责任担当，扎实推进“清廉统计”建设。以“清廉保靖”建设为主线，开展清廉建设工作。一是加强组织领导。局党组研究制定了《保靖县统计局党组关于加强“清廉统计”建设工作方案》。二是丰富活动载体，推进清廉建设。开展了上一堂廉政党课、制作一块廉政宣传栏、观看一场廉政典型故事、开展一次廉政警示教育、召开一次家庭助廉座谈会、组织一次“饮茶清心·守住清廉”活动、组织一次廉政知识测试等“七个一”活动，形成以廉为荣的浓厚氛围。三是注重长效机制建设。组织学习《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纪检监察机关派驻机构工作规则》等廉政法规，完善《保靖县统计局机关管理制度》，进一步筑牢党员干部特别是领导班子成员的思想道德防线。

2、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分析

（1）成本指标 10分

预算总指标成本控制在 462.3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49.36 万元；项目支出 213.03 万元。全年执行数 462.3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49.36 万元；项目支出 213.03 万元。预算总体执行率为 100%。我单位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相符。我单位该项指标不扣分。

（2）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撰写并公布了《保靖县 2022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定期编印《统计月报卡》11 期，撰写统计分析 20 余篇，编印了《2022 年保靖统计年鉴》300 册，为领导科学决策提供有参考价值的统计数据，充分发挥统计部门的参谋和助手作用。我单位该项指标不扣分。

质量指标：按“双随机一公开”要求抽取了 10 家企业作为执法检查对象，开展 2023 年统计执法检查工作；对吕洞山镇、县商务局等单位开展统计工作巡察；统计数据误差率控制在 0.5% 目标范围之内。我单位该项指标不扣分。

时效指标：统计数据 100% 按时生产，没有迟报、拒报现象发生。我单位该项指标不扣分。

（3）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全年全县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6.1%；规模工业增加值增长 16%；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8%；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1.0%；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 8.6%；金融机构存款、贷款余额分别增长 3.6%、16.9%；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增长 6.6%、7.3%。我单位该项指标不扣分。

社会效益指标：加强统筹协调，营造大统计格局。我单位助力企业入规、项目入库、数据入统工作有序推进。全年全县共新增 15 家“四上”企业，其中规模以上工业 4 家；限额以上批发零售和住宿餐饮业 9 家；建筑业 1 家；服务业 1 家。我单位该项指标不扣分。

生态效益指标：在全县企业、县直有关部门、乡镇、村等各个层面深入推进统计基层基础规范化建设，认真落实统计基层基础工作规范化管理办法，统计人员严格按照规范化建设的标准和要求，制定专业台账，规范报送流程，基础数据资料质量得到进一步提高。我单位该项指标不扣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加强法治建设与统计监督紧密结合起来，深入推进依法治统和依法统计，筑牢平安统计防线。推进统计法制宣传工作，将统计法相关知识纳入党校（行政学院）教育内容，进一步扩大统计法知晓面。我单位该项指标不扣分。

（4）满意度指标 10 分

按月、按季跟踪、分析、预测县域经济发展状况，从数据中发现问题，并提出意见、建议 and 对策，为领导科学决策提供有参考

价值的统计数据和内容详实的统计分析报告,充分发挥统计部门的参谋和助手作用。撰写并公布了《保靖县 2022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定期编印《统计月报卡》11 期,撰写统计分析 20 余篇,编印了《2022 年保靖统计年鉴》300 册,统计产品得到社会服务对象的认可。由于宣传力度欠广泛,统计产品知晓度存在死角,我单位该项指标扣 2 分。

(二)项目支出绩效情况

1、组织对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专项业务费项目 5 个、共涉及资金 213.0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2、2023 年无政府性基金项目支出。

3、2023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项目支出。

4、2023 年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项目支出。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14.87 万元,执行数 114.8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目标,摸清第二、三产业“家底”,了解产业组织、产业结构、产业技术、产业形态的现状以及各生产要素的构成。

2、城乡住户调查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

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5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35 万元，执行数 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目标，生产并发布以居民收入和生活支出为核心的数据产品，满足研究制定城乡统筹政策和民生政策。

基层统计调查补助经费 19 万元为省级指标经费，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32.86 万元为州级指标经费，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1.3 万元为县政府专项经费。

四、我单位预算绩效管理主要经验及做法

为进一步加强和规范财政性资金管理，强化部门责任意识，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我单位于 2024 年 5 月组织力量对我单位的部门预算整体支出进行了绩效评价，本次评价遵循了“科学规范、公正公开、分类管理、绩效相关”的原则，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之前完成自评工作。绩效评价工作主要如下：

1、核实数据。对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数据的准确性、真实性进行核实，将 2023 年度和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情况进行比较分析。

2、查阅资料。查阅 2023 年度预算安排、预算追加、资金管理、经费支出、资产管理等相关文件资料和财务凭证。

3、归纳汇总。对收集的评价材料结合我单位情况进行综合分析、归纳汇总。

4、根据评价材料结合各项评价指标进行分析评分。

5、形成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五、预算绩效管理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2023 年我单位无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较大项目。

（二）存在的问题

年初预算是按财政预算编制统一口径要求按前一年 11 月份工资表上在职人数来编制当年人员工资和公用经费预算，所以年初预算编制不够精细化、全面化，造成单位预算追加，工资调资及上级指标等资金，这部分资金年初是不可预算的，就会影响我单位的评分及评价等次。

（三）建议

加强预算管理，提高预算科学性。预算编制前根据年度内单位可预见的工作任务，确定单位年度预算目标，细化预算指标，科学合理编制部门预算，推进预算编制科学化、准确化。加强预算执行管理，年度预算编制后，根据实际情况，定期做好预算执行分析，掌握预算执行进度，及时找出预算实际执行情况与预算目标之间存在的差异，采取有效措施纠正偏差，提高预算执行的时效性和均衡性，同时为下一次科学、准确地编制部门预算积累经验。

综上我单位履职完成情况与财政拨款金额相匹配，较好地履

行了部门职责，我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 98 分。

审核意见	审核结论
预算单位上报意见	盖章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财政预算管理股室意见	盖章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保靖县统计局

2024 年 6 月 18 日